

安宁市乡村振兴局 文件 安宁市教育体育局

安乡振〔2022〕1号

签发人：潘志丕 黄雪飞

安宁市乡村振兴局 安宁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雨露计划”职业教育 补助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各职业院（校）：

根据《昆明市乡村振兴局、昆明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2 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工作的通知》（昆乡振发〔2022〕6 号），为充分发挥“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工作（以下简称“雨露计划”）对巩固拓展脱贫成果的重要作用，切实做好我市 2022 年度“雨露计划”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重点

(一) 补助对象及期限。“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标注的安宁市户籍的建档立卡户、未消除风险的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子女初中和高中毕业后就读全日制中、高等职业院校(校)学习期间(包括实习期)享受“雨露计划”补助政策。其中:中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院校;高等职业教育包括全日制普通大专、高职院校、技师学院。

(二) 补助资金来源。“雨露计划”补助资金从年度昆明市级下达到安宁市级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中支出。

(三) 补助标准及方式。补助资金按春季学期、秋季学期分两次申请、审核、发放,每生每学期补助1500元。补助资金分学期通过支农惠农“一卡(折)通”(街道收集汇总受益学生或监护人农信社账户信息,报乡村振兴局)直接发放到本人或监护人。

(四) 补助对象的身份认定。通过“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查询核实。

(五) 申报方式。由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或其家庭成员向户籍地街道提交纸质申报材料进行申报。其中由市教育局、职教园区管委会及时通知市域内的中、高等职业院校(校)进行动员宣传,指导符合条件的学生及时进行申报。市外、省外就读中、高等职业院校(校)的,由各街道、村组干部告知并指导好学生及其家庭成员进行申报。

(六) 做好公示监督。对通过审核确定的拟享受补助的对象名单、已享受补助的对象名单及金额,要在补助人员所在村(社

区)、街道公示不少于 10 天，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并拍摄公示现场照片留存。对群众反映存在申报不实的问题要及时调查，及时处理。

二、工作时间安排

(一) 春季学期:

1. 申报时间: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
2. 审核时间: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
3. 资金兑付: 2022 年 6 月 1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5 日

(二) 秋季学期:

1. 申报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 审核时间: 2022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
3. 资金兑付: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三、任务分工

乡村振兴和教育体育部门要各司其职，以“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中标注的中职、高职、技工院校学生学籍信息为基础，严格做好申报对象的身份资格审核和学籍审核，提高审核效率，确保补助按时发放到位。

乡村振兴部门: 对申报对象的建档立卡户、未消除风险的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身份进行认定。对经教育体育部门进行在校生学籍认定后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名单组织公示，在公示结束后，联合教育体育、财政部门按照资金拨付程序拨付补助资金。

教育体育部门：负责对申报对象的在籍在校情况进行比对审核。即：（一）在市内中高职院校就读的由乡村振兴局统一汇总申请对象名单提交市教育体育局进行学籍比对；（二）市外、省外就读中、高等职业院（校）的学生，由申报对象向市教育体育局提交学籍证明材料审核认定。

职教园区管委会：负责协调市域内的中、高等职业院（校）进行动员宣传，及时通知户籍在安宁市的符合申报条件的在校生回户籍所在街道进行“雨露计划”申报。

三、工作要求

（一）加大合力，严格把关。市乡村振兴局、市教育体育局要通力协作、相互配合，强化责任落实，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加强沟通，互通情况，切实做好 2022 年度“雨露计划”职补工作，简化办理程序，确保“应补尽补，不漏一人”。

（二）加大宣传，把握节点。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雨露计划”的政策解读和培训，提高基层干部和群众政策知晓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广泛宣传“雨露计划”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取得的工作进展和成效。注意把握时间节点，确保公示、补助发放等工作有序推进，按时完成。

四、申报流程及注意事项

政策宣传：街道、村组、学校。2022 年 3-5 月；

申 报：填写补助申报表。春季学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秋季学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前；

初 审：街道初审、汇总；

身份核实：市乡村振兴局进行身份核实；

学籍比对：市教育体育局进行学籍比对；

审核确定：市乡村振兴局；

公 示：市级门户网站、街道、村委会同时公示 10 天；

资金兑付：公示 10 天无异议后，市乡村振兴局将资金通过惠农“一卡（折）通”兑付到本人或监护人（农信社账户）。

附件：1. 昆明市安宁市“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申报表

2. 安宁市 2022 年度“雨露计划”工作开展情况统计表

3. 安宁市 2022 年度“雨露计划”申报信息汇总表

安宁市乡村振兴局

安宁市教育体育局

2022 年 3 月 18 日

